

**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**  
**113學年度原住民族語言 族語教學知能學分班 招生簡章**

**一、目的：**

為協助培育原住民族語言師資，強化其教學專業知能及族語能力，期有效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，同時協助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與廣度，本校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特開辦「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」。

**二、招生對象：**

具備高中（職）以上學歷，且未來有意擔任 阿美族、噶瑪蘭族、撒奇萊雅族、泰雅族、太魯閣族、賽德克族、排灣族、布農族、卑南族、魯凱族 等之族語教學者，含以下身分別：

- ◆ 原住民籍師培生/一般生。
- ◆ 非原住民籍師培生/一般生。
- ◆ 具備合格教師證且有意擔任原住民族語教師之中小學教師。
- ◆ 目前擔任原住民族語專職教師、支援教師或語推人員。
- ◆ 有興趣從事族語教學者。

**三、開設語言別：**

阿美族語、噶瑪蘭族語、撒奇萊雅族語、泰雅族語、太魯閣族語、賽德克族語、排灣族語、布農族語、卑南族語、魯凱族語。

**四、招生人數：**

每班以 30 人為原則（報名且繳交保證金應達 15 人以上，如未達 15 人，本中心保留開班之權益）。

**五、開班起迄時間：**

本學分班規劃自 113 年 10 月開課，至 114 年 8 月結束，共分**3階段**授課。  
**第 1 階段**為 113 年 10 月 5 日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，上課時間以每週六之 8:10 至 12:10 及 13:10 至 17:10 為原則，採「**實體教學**」方式上課。

## 六、課程內容：

本學年度開設族語教學知能課程計 **6 科 12 學分**，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1。

第 1 階段課程相關資訊如下：

上課日期	時段	課程名稱	授課教師
10月5日、12日、19日、26日、 11月2日、9日、16日、23日、30日	週六上午 8:10-12:10	原住民族教育	周惠民
	週六下午 13:10-17:10	臺灣原住民族 文化概論	李岱融

備註：如課程時間有異動，請依開班通知為準。

## 七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即日起至 **113 年 9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止**。

### （一）線上報名

請至本中心網站點選「線上報名」（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SignUp/login.php>），內有 Google 表單連結可進行報名填寫。報名表填寫完成後，請待本中心人員審核完畢之通知，再進行繳費。

### （二）紙本郵寄、傳真或電子郵件報名

如以紙本報名，請填寫**報名表**（如附件 2）連同所需審查資料，郵寄至「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臺師大進修推廣學院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公啟」（以郵戳為憑）；或以傳真方式報名（傳真電話：02-2393-5711），或寄至本中心公務信箱（[scettlc@deps.ntnu.edu.tw](mailto:scettlc@deps.ntnu.edu.tw)），並請務必來電確認（02-7749-5068）。

### （三）錄取名單公告

於 **113 年 9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**於本中心網站「最新消息」（<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>）公告錄取名單，並寄發開班相關資訊至電子郵件信箱。

## 八、報名所需審查資料：

凡以下繳件不完全或資格不符者，不予錄取：

- (一) 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- (二) 本人郵局或銀行帳戶存摺封面影本（含姓名、分行和帳號等資訊，完成課程獲得結業證書時，保證金無息退費用）。
- (三) 符合招生對象之相關文件（如族語認證合格證書、原住民族委員會族語學習中心學分班證明書、學習班結業證書等）。
- (四) 保證金收據影本（收據上請簽名）。

## 九、保證金繳交及退費規定：

(一) 本計畫為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，課程除保證金外無需繳交其他費用。

(二) 保證金繳費方式

- ◆ 保證金每門課新臺幣 1,000 元整，第 1 階段開設 2 門課程，共計新臺幣 2,000 元整。
- ◆ 於報名表填寫完成後，待本中心審核完畢，將進行保證金繳交通知（電子郵件及簡訊）。可利用以下兩種方式擇一繳交保證金：
  1. 郵政劃撥（郵局臨櫃）：  
劃撥帳號：18988844，劃撥戶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，通訊欄請備註：113學年度-原住民學分班。
  2. 超商繳款（7-11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便利商店）：  
至報名頁面點選超商繳費，系統將自動生成繳費單（塗改無效），請自行列印繳費單，並於繳費單上期限（通知後3天）內以現金至超商繳款，需自行負擔超商代收手續費，保證金退還時將不包含此款項。  
**請注意，如超過超商繳費期限，僅能使用郵政臨櫃劃撥進行繳費。**
- ◆ 收據回傳：保證金繳交後，需回傳收據照片至本中心服務信箱（收據上請註明班別「113學年度-原住民學分班」及姓名），以便本中心確認完成報名。

### (三) 保證金退費規定

- ◆ 如遇招生人數不足未能開班，將於錄取名單公告後辦理保證金退費。
- ◆ 本學分班學員所繳課程保證金，將於完成課程並取得成績單及學分證明書後，統一辦理退費。
- ◆ 完成保證金繳交者，開班後若因個人因素而退班（無法參加），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。

### 十、結業相關規定：

任一課程成績不及格、或請假及缺課時數超過授課總時數 3 分之 1（即超過 12 小時）者，不發給該課程成績單及學分證明書，且該課程保證金解繳國庫不予退費。

### 十一、其他：

- (一) 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，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。
- (二) 課程期間僅以報名學員為授課對象，請勿邀請未報名人士陪同進入課室，違規者，將沒收其保證金並取消本課程上課資格。
- (三) 學員經錄取並同意參加本次課程者，不得委由他人代替參加，違規者，將沒收其保證金並取消本課程上課資格。
- (四) 本中心保有課程調整、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終止之權利。
- (五)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。

### 十二、本中心聯絡方式：

- (一) 本中心公務信箱：[scettlc@deps.ntnu.edu.tw](mailto:scettlc@deps.ntnu.edu.tw)。
- (二) 業務承辦人：王靖旻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068；  
田菀菲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-5879。

## 原住民族語言 族語教學知能學分班 開設課程規劃表

※ 族語教學知能課程（共同課程）：6 科 12 學分 ※

階段別	科目名稱	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
第1階段	原住民族教育	2	臺灣原住民族 文化概論	2
第2階段	OO 族語結構 (依族群開設)	2	族語教材教法	2
第3階段	族語評量與測驗	2	族語教學觀摩 及教學實習	2

備註：

1. 因113學年度起學分班不包含族語課程，除第1階段之二門課程外，其餘四門課程建議選習者之族語能力需有族語認證中級以上，如無族語基礎，恐難順利修畢這四門課程。
2. 如需修習族語，請參考本中心「113學年度第1期學習班招生簡章」，逕自選修所需之族語課程。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 
113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族語教學知能學分班學員報名表

個人簡歷				
中文姓名		生理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編號 (本中心填寫)
族語姓名		出生年月日		
身分證字號		現職		
族別		職稱		
方言別		E-mail		
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電話 (O) :	電話 (H) :	手機 :	
最高學歷	校名 :	科系所 :	年度 :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業
欲報名族語別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阿美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噶瑪蘭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撒奇萊雅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泰雅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太魯閣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賽德克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排灣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布農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卑南族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魯凱族語				
繳交保證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1階段2科目，共計2,000元。		劃撥日期/時間	
如何得知招生訊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中心網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中心信件通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群平臺 (FB/IG/Line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朋友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		修讀動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興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想學會自己的母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職進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公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升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強化族語教學知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來欲從事族語教學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想通過高級/中高級族語認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
簽章		資格審查結果 (本中心填寫)	初審	複審
年 月 日				
※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，將取消其進修資格並請自負法律責任。				